新明國小112學年度上學期課後照顧班開課了！（新報名學生）

本校112學年度上學期課後照顧班即將於112.08.30（三）開課，歡迎新生踴躍參與報名！●名額有限，將採抽籤決定錄取順序，未錄取者依抽籤序號列入候補，待有缺額時再行通知錄取。

一、對象：本校一至六年級小朋友未就讀課後照顧班學生。

二、時間：

（一）低年級：每星期一、三、四、五的12：40~18:00及每星期二的15:35~18:00。

（二）中年級：每星期三、五的12：40~18:00及每星期一、二、四的15:35~18:00。

（三）高年級：每星期三的12：40~18:00及每星期一、二、四、五的15:35~18:00。

三、內容：依教育部規定課程內容為輔導寫作業、生活照顧、藝文活動及團康活動。

四、師資：符合兒童課後照顧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第23條第1項第1至5款之資格。

五、費用：以月計算，按月繳納，費用如下：

(一)12:40~18:00一天137元。

(二)15:35~18:00一天62元。

 ●若中途請假，按規定不退費。若中途加入，仍以整個月計算。

六、上課注意事項：：（請詳閱）

 （一）下午留校時間長，孩子可帶食物到校當點心，但不出校門買東西。

 （二）孩子若要請假，請事先告知課後照顧班的老師或寫在聯絡簿上。

 （三）放學時間是18:00，如果家長無法準時接，請考慮是否參加課後照顧班。超時未接將記點一次，累計三次視同放棄參加課後照顧班的資格，請家長知悉。

 （四）因考量各班報名學生人數可能與上個學期不盡相同，下學期原學生上課後照顧班的班級及老師，如有必要時，可能有所調整，需視報名結果而定。

 (五) 學生參加課後照顧班仍應遵守學校的規定，如果有不能服從老師的指導或不當行為(例: 無故攻擊同學、破壞公物或偷竊等)，違規三次且經勸導無效，將取消參加課照班資格，請在報名前審慎考慮。

(六) 請準時繳納學費，學費缺繳將影響下個月的就讀資格，敬請家長留意。

**~欲報名者請於6/28(三)前繳回, 6/30(五) 抽籤公布錄取名單。**

□有意願讓孩子參加課後安親班，並遵守學校以上管教規定。

請填資料: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請填資料 | 學生年班： 年 班學生姓名： 性別： 家長簽名： 家長聯絡電話： |
| 特殊身份(申請學費補助需有證明) | 身份別 □一般 □清寒 □低收入戶 □中低收入戶□原住民（山地、平地； 族）□身障生 □外籍配偶子女（父母國籍： ）□單親（監護權：父、母） □隔代教養 |